



#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002 / 2003 年度中期報告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表、綜合現金流量報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簡明賬目」),全部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賬目形式編製,連同選定之說明附註載列如下,且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連同本公司之獨立聯席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

##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農產品銷售		627,327	452,067
牲畜銷售		13,286	8,240
經營超級市場及 專賣門市銷售		<u>10,502</u>	<u>1,094</u>
		651,115	461,401
銷售成本		<u>(199,384)</u>	<u>(115,815)</u>
毛利		451,731	345,586
其他收益		6,437	9,4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1,464)	(40,67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748)	(24,608)
研究費用		(15,770)	—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u>(13,524)</u>	<u>1,056</u>
經營溢利	4	321,662	290,785
融資成本		(5,053)	(9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3,672</u>	<u>619</u>
除稅前溢利		320,281	290,484
稅項	6	<u>(48,095)</u>	<u>—</u>
除稅後溢利		272,186	290,484
少數股東權益		<u>718</u>	<u>—</u>
期內溢利		<u>272,904</u>	<u>290,484</u>
每股盈利	7	<u>人民幣14.2仙</u>	<u>人民幣17.4仙</u>
股息	8	<u>182,490</u>	<u>148,654</u>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b>746,592</b>	463,857
在建工程		<b>314,895</b>	269,370
電腦軟件開發成本		<b>48,333</b>	56,000
遞延開發成本		<b>71,536</b>	69,482
長期預付租金		<b>594,067</b>	443,521
長期銀行存款		<b>105,880</b>	105,880
長期按金		<b>2,150</b>	2,150
聯營公司權益	9	<b>147,711</b>	140,246
流動資產			
存貨(按成本)		<b>72,241</b>	60,376
應收賬項	10	<b>21,618</b>	61,23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b>135,559</b>	114,460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	<b>556,040</b>	891,043
		<b>785,458</b>	1,127,117
流動負債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12	<b>6,173</b>	4,308
應付賬項	13	<b>9,227</b>	1,5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36,039</b>	48,084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14	<b>10,000</b>	—
長期銀行貸款短期部份－有抵押 稅項	17	<b>41,293</b>	—
		<b>140,916</b>	93,096
		<b>243,648</b>	147,004
流動資產淨額		<b>541,810</b>	980,113
		<b>2,572,974</b>	2,530,619
融資方式：			
股本	15	<b>203,266</b>	203,789
儲備	16	<b>2,240,993</b>	2,156,357
股東權益		<b>2,444,259</b>	2,360,146
少數股東權益		<b>4,835</b>	5,300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17	<b>123,880</b>	165,173
		<b>2,572,974</b>	2,530,6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b>386,667</b>	265,318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b>(538,080)</b>	(401,211)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b>(183,590)</b>	757,4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 於七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35,003)</b> <b>891,043</b>	621,596 524,0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56,040</b>	1,145,695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為現金及銀行結存。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七月一日之綜合股東權益總額		<b>2,360,146</b>	1,131,535
發行股份		—	781,191
股份發行費用		—	(25,850)
回購股份	15	<b>(6,301)</b>	—
期內溢利		<b>272,904</b>	290,484
股息	8	<b>(182,490)</b>	(148,6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綜合股東權益總額		<b><u>2,444,259</u></b>	<u>2,028,706</u>

## 簡明賬目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賬目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中期財務報告」（適用於簡明賬目者）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

此等簡明中期賬目必須與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賬目一併閱讀。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及編製此等簡明賬目時所採用的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賬目所用者貫徹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會計期生效之下列新訂或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後已改變其若干會計政策：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外匯折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對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牲畜養殖及銷售，以及經營超級市場及專賣銷售門市（「專賣門市」）。本集團於本期間開始其超級市場業務。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主要業務的業績概述如下：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農產品種植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牲畜養殖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經營超級市場 及專賣門市 銷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27,327	13,286	10,502	651,115
銷售成本	<u>(184,839)</u>	<u>(5,330)</u>	<u>(9,215)</u>	<u>(199,384)</u>
毛利	442,488	7,956	1,287	451,731
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6,4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1,4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748)
研究費用				(15,770)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u>(13,524)</u>
經營溢利				321,662
融資成本				(5,05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3,672</u>
除稅前溢利				320,281
稅項				(48,095)
少數股東權益				<u>718</u>
期內溢利				<u>272,904</u>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農產品 種植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牲畜養殖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經營專賣 門市銷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52,067	8,240	1,094	461,401
銷售成本	(110,875)	(4,123)	(817)	(115,815)
毛利	341,192	4,117	277	345,586
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9,4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0,673)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608)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1,056
經營溢利				290,785
融資成本				(9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19
除稅前溢利				290,484
稅項				—
期內溢利				290,484

業務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交易。

農產品種植及銷售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這業務分部應佔的營業額、經營溢利及總資產，均佔本集團的綜合總額逾90%。因此，並無呈列其他按業務分部分析。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而其他地區應佔本集團的銷售額、毛利及總資產均低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其各自的綜合總額的10%，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之分部分析。

####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b>計入</b>		
負商譽之攤銷	(4,068)	(4,068)
利息收入	(5,271)	(9,424)
<b>扣除</b>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	22,563	6,242
經營租賃支出		
— 土地及樓宇	20,242	13,749
— 汽車	296	194
員工成本	59,911	40,169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575	1,187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5,263	3,291
電腦軟件成本攤銷	9,667	—
研究費用	15,770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4,034	—

#### 5.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酬	59,114	39,89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797	279
	<b>59,911</b>	<b>40,169</b>

## 6. 稅項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的稅項指：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得稅	(i)	<b>47,820</b>	—
香港利得稅	(ii)	—	—
		<b>47,820</b>	—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iii)	<b>275</b>	—
		<b>48,095</b>	—

- (i)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福州超大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福州超大」)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央政府頒發國家「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國家級龍頭企業」)資格。根據由農業部、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財政部、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中國人民銀行、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頒發之農經發〔二零零零〕年第八號及第十號通知，中國國內之國家級龍頭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所得稅。然而，福州超大為一家外資企業，故本集團現正與國家稅務總局及福建國稅局(統稱「稅局」)磋商，以確定福州超大可享有之稅務優惠及該等稅務優惠是否亦適用於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在管理層與稅局磋商有結果之前，現時未能肯定於本集團被頒予國家級龍頭企業資格前及將來之期間，本集團是否享有豁免全部所得稅資格。因此，本集團已遵照稅例，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表中作出約人民幣47,820,000元之中國所得稅撥備，而綜合資產負債表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所得稅撥備約為人民幣140,900,000元。倘所得稅獲批准豁免，該筆約為人民幣140,900,000元之累計所得稅撥備將沖回損益表，列為收入項目。
- (ii) 由於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發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期內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
- (iii) 指應佔利添生物科技發展(合浦)有限公司(一家由本集團擁有49%權益之聯營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按7.5%減免稅率支銷之中國所得稅。

##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是基於本集團期內溢利人民幣272,904,000元(二零零一年:人民幣290,48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918,448,413股股份(二零零一年:1,669,565,217股股份)而計算。

## 8. 股息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派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的 末期股息每股0.09港元 (已支付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末期股息每股0.073)	(a)	<b>182,490</b>	<b>148,654</b>

附註:

- (a)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宣派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9港元(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每股末期息0.073港元),並已於期內派發。此筆款項已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保留溢利中反映為提撥。
- (b)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 9. 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b>290,874</b>	287,477
收購時產生的負商譽減累計攤銷	<b>(150,513)</b>	(154,581)
	<b>140,361</b>	132,896
股東貸款	<b>7,350</b>	7,350
	<b>147,711</b>	140,246

聯營公司於中國廣西省經營一個柑橘果樹農場。

#### 10. 應收賬項

本集團給予其大部份客戶30日至150日信貸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20,064	43,039
一至三個月	1,052	14,758
超過三個月	502	3,441
	<b>21,618</b>	<b>61,238</b>

#### 11. 現金及銀行結存

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銀行存款2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1,176,000元)，該筆存款為本集團獲取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已作抵押。

#### 12.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乃因購買農用材料所產生。該公司大部分股份由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郭浩先生所擁有。該等款項屬於貿易性質，而其賬齡少於3個月。

#### 13. 應付賬項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4,948	1,516
一至三個月	2,604	—
超過三個月	1,675	—
	<b>9,227</b>	<b>1,516</b>

#### 14.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短期銀行貸款乃按年息4.536厘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悉數償還。該短期銀行貸款以銀行存款2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1,176,000元)作為抵押(見上述附註11)。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	500,000	527,515
		已發行及全面繳足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	1,920,000,000	192,000	203,789
回購股份	附註 (4,938,000)	(494)	(523)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5,062,000	191,506	203,266

附註：期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購4,938,000股其本身股份，回購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股份數目	每股支付價格		已付價格總額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	4,938,000	1.22	1.17	5,951	6,301

回購股份已於期間予以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此等股份面值予以削減。就回購股份時支付之溢價人民幣5,778,000元已於股份溢價賬扣減。相等於已註銷之股份面值亦已由本公司的保留溢利轉撥為資本贖回儲備（見附註16）。

## 16. 儲備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七月一日	1,133,040	94,894	-	80,624	731	847,068	2,156,357
回購股份溢價扣減	(5,778)	-	-	-	-	-	(5,778)
撥入資本贖回儲備	-	-	523	-	-	(523)	-
期內溢利	-	-	-	-	-	272,904	272,904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182,490)	(182,490)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27,262</b>	<b>94,894</b>	<b>523</b>	<b>80,624</b>	<b>731</b>	<b>936,959</b>	<b>2,240,993</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1,127,262	94,894	523	80,624	731	915,958	2,219,992
	-	-	-	-	-	21,001	21,001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27,262</b>	<b>94,894</b>	<b>523</b>	<b>80,624</b>	<b>731</b>	<b>936,959</b>	<b>2,240,993</b>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						
七月一日	411,664	94,894	26,881	731	427,541	961,711
發行股份	747,226	-	-	-	-	747,226
股份發行開支	(25,850)	-	-	-	-	(25,850)
期內溢利	-	-	-	-	290,484	290,484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已付末期股息	-	-	-	-	(148,654)	(148,654)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33,040</b>	<b>94,894</b>	<b>26,881</b>	<b>731</b>	<b>569,371</b>	<b>1,824,917</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1,133,040	94,894	26,881	731	568,752	1,824,298
	-	-	-	-	619	619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33,040</b>	<b>94,894</b>	<b>26,881</b>	<b>731</b>	<b>569,371</b>	<b>1,824,917</b>

**17.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貸款，還款期限		
－一年內	41,293	—
－二至五年－有抵押	<b>123,880</b>	165,173
	<b>165,173</b>	165,173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已與（其中包括）多間銀行簽訂貸款協議（「貸款協議」），貸款融資額為50,000,000美元（「貸款」）。本公司可由簽訂貸款協議日期後12個月內按循環貸款融資形式動用貸款，而任何於簽訂貸款協議日期後12個月當日未償還之貸款之本金將自動轉換為有期貸款，並須由簽訂貸款協議日期起計18至36個月內償還。該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年息加1.875%計息。該銀行貸款以本公司於若干附屬公司的權益作抵押，其中包括本公司給予附屬公司之股東貸款（於已實核的2002年度公司年報中附註18內說明）。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為數20,000,000美元的貸款（相等於人民幣165,173,000元）。因應此項貸款，公司以一筆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25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64,700,000元）作抵押。

於期終後，本公司進一步動用該貸款餘下之30,000,000美元，該筆信貸亦已悉數動用及以另一筆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金額4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71,639,000元）作抵押。總抵押的股東貸款金額為相等於人民幣636,339,000元。

## 18.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期終，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研究及開發開支	54,100	73,500
－購買固定資產	<u>143,640</u>	<u>140,646</u>
	<b>197,740</b>	<b>214,146</b>
已批准但未訂約		
－購買固定資產	<u>560,891</u>	<u>591,274</u>
總計	<u><b>758,631</b></u>	<u><b>805,420</b></u>

## (b) 經營性租賃承擔

於期終，本集團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之未來累計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由第二年 至第五年 (包括 首尾兩年) 人民幣千元	第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及樓宇	45,381	171,005	879,250	1,095,636
其他	<u>238</u>	<u>114</u>	<u>—</u>	<u>352</u>
	<u><b>45,619</b></u>	<u><b>171,119</b></u>	<u><b>879,250</b></u>	<u><b>1,095,988</b></u>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土地及樓宇	44,109	170,383	949,433	1,163,925
其他	<u>268</u>	<u>228</u>	<u>—</u>	<u>496</u>
	<u><b>44,377</b></u>	<u><b>170,611</b></u>	<u><b>949,433</b></u>	<u><b>1,164,421</b></u>

##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b>福建超大農業產品銷售有限公司</b>		
－購買有機肥料	<b>61,714</b>	40,037
－購買農作物生長調節劑	<b>1,545</b>	1,250

- (i) 上述有關連公司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兼董事郭浩先生擁有大多數權益。
- (ii) 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依據一般商業條款及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不遜於給予第三者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20. 結算日後事項

除附註17所述已提取的30,000,000美元銀行貸款外，本集團於期終後有下列重大事項：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於期終後向下列人士授予購股權：

- (i) 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郭浩先生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郭浩先生之聯繫人士趙娜麗女士可分別認購60,000,000股及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ii) 兩名其他執行董事可認購7,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
- (iii) 若干僱員可認購13,5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承授人有權由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直至由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之最後一天以每股1.66港元之價格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人民幣651,115,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1%；毛利率為69%。本期因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子公司所享有之兩年稅務豁免期已於二零零一年屆滿，本期內須按減半的15%中國所得稅率作撥備，連同聯營公司稅項撥備合共人民幣48,095,000元，撇除稅項撥備，期內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320,281,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本期邊際純利率為42%。

營業額上升動力為銷售網伸延到高消費力強之城市，及增強了大型銷售網點，令農產品的銷售量由上年同期的187,000噸增加至本期的272,600噸；雖然中國之蔬菜市場平均價於二零零二年下跌約10%，但本集團於本期之銷售量及銷售額仍錄得超過46%及41%的強勁增長，實反映出本集團產品之質素及優勢。

#### 生產基地

本集團位於國內之農地總面積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2,629畝(6,175公頃)，增至本年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1,675畝(8,778公頃)，增長為42%，亦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120,725畝(8,048公頃)增加9%。集團之生產基地共有35個，分佈於中國境內12個不同的省市，包括陝西省、海南省、遼寧省、福建省、山東省、廣東省、江蘇省、浙江省、湖北省、北京市、上海市及天津市。

#### 銷售表現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之主要銷售渠道為批發銷售及出口銷售（以向海外客戶直接銷售及透過銷售予國內出口貿易公司），並佔集團之總營業額的62%及32%。隨著中國國內及出口市場對高質量之蔬菜需求日漸提高，本集團仍會重點針對一些高消費力城市的銷售網，從而提高邊際利潤。對於出口業務，由於日本為中國主要之出口國家，所以本集團之日本分公司亦於二零零二年年底開始運作，亦隨著日本分公司之成立及發展，集團相信會對出口業務發展帶來正面的幫助。

在中國地方政府的鼓勵下，本集團的「農改超」項目亦已逐步進行，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有5間超市於本回顧期間開始運作。超大之「農改超」計劃，為推動農副產品基地生產與超市銷售的對接，實現將農產品從農田到貨架的「一步到位」，讓消費者真切感受到現代物流系統把新鮮及高品質的產品迅速帶到家居享用，從而提升生活質素，此模式因而獲得社會各界的廣泛好評。

#### 項目投入之進展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主要之投資項目發展狀況概述如下：

- a.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集團之農地面積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39,046畝，增長42%。同時本年度基地大幅度增加農地基礎設施建設，積極選育優質良種，儲備春種，將於本財政年度進入豐收期。
- b. 隨著近年來中國蔬菜對亞洲地區出口貿易持續增長，當中尤以日本為中國的主要之出口國家，面對如此發展商機，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於日本東京成立分公司。日本分公司之成立，相信對本集團之出口銷售及超大之國際品牌能帶來莫大之幫助。
- c.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落實「農改超」之計劃，在福州市內已建立5間超大超市，以提高本集團產品之銷售點，大幅擴大超大的終端客戶群，藉此推動超大的銷售渠道網絡。此重點計劃於二零零三年逐步推行，以增加客戶對「超大」品牌的認知。
- d.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早期於福建省開發的茶園已開始栽培綠色有機茶葉，擬建成國內一流之有機茶產業基地。由於茶藝乃中國歷史悠久之文化藝術，而茶葉於中國亦為日常之生活必需品，當中尤以中至高檔次之茶葉需求為甚，有機茶在歐美發達國家有著廣闊的市場空間，國內有機茶消費則正處於啟動階段，市場前景看好。

## 展望

農業在中國經濟上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中國逾13億的人口提供了一個龐大的消費市場，食品消費佔當中一個重大的部份。隨着中國經濟穩定的發展及增長，中國人民的生活水準及教育不斷提高，管理層相信，市民對超大出產的蔬果—有機、綠色、健康、優質的產品需求將大幅增加。

中國政府已將農業未來的發展放在首要的議程上，對農村改革及農業現代化極為重視。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勞工密集的蔬菜種植更加凸顯超大超卓的成本優勢，預期出口的需求將迅速增加；加上超大在有機、綠色農業技術上佔有領先地位等因素，為超大將來的發展帶來無限商機。

農田基地的基礎建設（水利、灌溉及道路等）及農業設施（如溫室大棚、鋼管大棚等）是農業現代化的基礎，完善的水利、灌溉、道路建設可保障現代化農業的正常生產，先進的農業設施有助於控制溫度及濕度，並保護種植物在成長期間不受惡劣氣候影響，也是抗天災的最好辦法，可令集團全年維持廣泛種類的農產品，增加產量及復種指數，使產量及質量都得到保證，進一步提升集團的競爭力及經營效益。

中國食品加工只佔中國農產品總量30%，而發達國家都在60%或以上，管理層認為發展加工產業可大大的拓展超大的發展空間，並計劃與多家跨國企業合作開設加工廠，吸取他們豐富的經驗與技術，該些加工廠將使用超大種植的農產品作為其主要的原材料，並嚴格按照HACCP（危害分析關鍵控制點）及GMP（良好生產規範）國際質量標準系統生產及加工。增設加工廠有助加強超大品牌的知名度，增加農產品的附加值，使超大向蔬果市場多元化發展，對市場進行更廣泛的滲透，並配合巨大的出口需求，擴大超大於國際市場佔有的份額。

農業技術日新月異，新技術、新產品是企業的生命，本集團以開放的科學態度，積極探索新技術、新產品的開發與應用，一向極度重視高科技的持續發展，在發展專業科技園的建設同時，亦建設基地試驗場來提高科研產業化，不僅可降低蔬果的生產成本，更可豐富集團品種的種類，以及有效地提高有機綠色蔬果的產量、品質及競爭力，為集團帶來可觀的回報。

中國是農業主要生產國，企業需要大量具有農業種植技術、懂管理、懂經營的複合型專業人才。本集團重視內部現有人才並不斷加以培訓，使得各員工在各自的崗位上都能有學習、進步的機會，另外也從市場不斷吸納對農業種植、管理及經營都有經驗的專才。求才若渴可算是本集團企業文化之一，企業不斷的發展壯大同時也要求不斷的培養及引進人才，作為企業向前邁進的強大後盾。

「超大模式」迅速地受到各階層的高度認可，而集團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舉行之中國農業產業化聯席會議中被選為「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之一，管理層希望藉此能把「超大模式」帶到國際台階，擴大拓展集團農業產業發展的空間，從而加強集團之利潤增長。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以支持其業務。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共人民幣661,920,000元及總借款人民幣175,173,000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的強勁現金流量。期內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86,667,000元，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65,318,000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本集團與（其中包括）多間銀行簽訂有關最高達50,000,000美元的貸款融資（「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875厘。貸款將於簽訂貸款協議日期後12個月期間內以循環貸款融資形式給予本公司，而於簽訂貸款協議日期後12個月仍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將自動轉換為最後還款期須於簽訂貸款日期後36個月內償還的有期貸款。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共30,000,000美元。該項融資其後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日本公司進一步借取30,000,000美元時獲動用。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6.2%，該比率是按總借款除以資產總值計算；而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則是3.2，反映財務資源充裕。

鑑於港元兌人民幣的滙率波動極微，滙兌風險極低，故毋須採取任何對沖措施。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0,557名僱員，其中8,136名是本集團農地僱員。僱員之薪金是按具競爭力之水平釐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香港強制性公積金、保險、教育資助、培訓計劃以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採納的僱員購股權計劃規定，董事會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授予任何參與人（定義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於期後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b>董事</b>				
郭浩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20,000,000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20,000,000
		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20,000,000
葉志明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5,000,000
李延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2,000,000
趙娜麗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5,000,000
<b>僱員</b>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66	13,500,000

## 公司管治

本集團力求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提高透明度。本集團決定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以確保一切重大決策將會向股東負責及符合所有股東的利益。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的股本及債券之權益如下：

公司名稱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本公司	郭浩先生	—	—	1,046,000,000	1,046,000,000 (附註1)
本公司	葉志明先生	—	—	52,000,000	52,000,000 (附註2)

附註：

1. 透過Kailey Investment Ltd.持有的股份權益(郭浩先生及其配偶趙娜麗女士分別持有900股及100股Kailey Investment Ltd.股份，分別佔Kailey Investment Ltd.已發行股本總數90%及10%)。
2. 透過葉志明先生全資擁有的Young West Investments Ltd.持有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上述購股權計劃詳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的董事、行政總裁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證券權益，而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其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 主要股東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除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外）直接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Kailey Investment Ltd. (附註)	1,046,000,000	54.62%

附註：Kailey Investment Lt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郭浩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其中90%權益，而趙娜麗女士則合法及實益擁有其餘10%權益。郭浩先生擁有Kailey Investment Ltd.股東大會的90%投票權。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按介乎每股人民幣1.23元（1.17港元）至人民幣1.29元（1.22港元）的價格，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在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4,938,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該項購回涉及現金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6,301,000元（5,951,000港元），目的乃為增強本公司的股本回報。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 根據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條而作出的披露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即刊發本報告日期，就銀行融資文件中控股股東的責任而可能引發本公司失責事件的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其中包括）多間銀行簽訂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高達50,000,000美元的貸款融資（「貸款」）。貸款由簽訂貸款協議日期後12個月內可供本公司以循環貸款融資形式動用，而任何於簽訂貸款協議日期後12個月內未獲償還的本金將自動轉換為有期貸款，最後還款期為簽訂貸款協議起計36個月內。根據貸款協議，倘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Kailey Investment Ltd. 不再是本公司單一最大控股股東，將成為失責事件。倘發生該失責事件，有關貸款的所有未償還本金將即時到期及須由本公司支付。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兩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廣志先生及林順權教授組成。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方法，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事項，包括審閱簡明賬目。本集團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條，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會計期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